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桃江县农机事务中心

(2020 年 3 月 15 日)

一、概况

桃江县农机事务中心为正科级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县农机发展规划、新农机具推广应用、农机教育培训、农机产品质量监督、农机惠农政策实施和农机安全监理等方面的工作。机关核定编制 15 人，领导班子 3 人（1 正 2 副）。中心下设一室四股一所三站（办公室、人事教育股、科技质量股、财务股、农机监督管理股、农机安全监理所、农业机械化推广服务站、能源物资供应站和农机物资供应站）。现有在编在岗人员 87 人（其中：机关在岗 14 人、监理所在岗 9 人、农机推广站 28 人、能源物资供应站 25 人、农机物资供应站 11 人），退休人员 57 人。

2019 年农机化重点工作：

1、持续稳定推进农机购置补贴工作。2019 年，我中心继续严格按照桃江县人民政府制定并下发的《桃江县 2019-2020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认真开展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共计发放购机补贴资金 679.433 万元。补贴各类机具 519 台，受益户 206 户，在农业农村局纪检组的全程监督下，农机、财政在全县各乡镇联合开展机具复核，机具复核比例达到 50%以上。

2、持续实施“千社工程”农机化新型经营主体培育。2019

年新建碧海农机化服务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正奎农机化服务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等 5 家省级现代农机合作社、德德农机化服务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爱亮农机化服务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等 3 家省级现代农机示范社。创建同时不断引导其发展、壮大。大力推行农机“一条龙”作业、合同订单作业服务。为农民群众通过农机化实现规模经营和增加收入搭建平台。不断提高对外作业服务能力，增强合作社综合发展实力。全县基本实现了农机合作社不留空白乡镇，全面辐射和带动周边农户，形成规模效应。目前，全县农机化经营服务总收入 9467.7 万元，同比增长 21%。

3、着力提高农业机械化作业水平。重点推广水稻、油菜全程机械化生产。2019 年，我中心圆满完成全县早、中、晚水稻机插面积 25.99 万亩；基本实现水稻、油菜生产全程机械化，水稻、油菜生产机耕、机插、机收、机械质保、机械转运、机械烘干等环节农业机械及设施齐全，通过水稻、油菜全程机械化生产的推广以及“千社工程”的合作社建设，成功推广各类新型适用机具 1000 余台；同时以农机“三减量”契机，使我县对飞防减药、精施减肥、转化减污的新理念新机具新技术得到广法应用，抓好关键环节技术培训和现场演示，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 4 期，培训实用技术人才 225 人，为确保机具高效使用提供人才支撑。

4. 多举措夯实农机安全生产工作。2019 年，桃江县农机事务中心多举措夯实全县农机安全生产，一是强化宣传教育。利用该县广播、电视、短信、发放宣传资料、悬挂宣传横幅等多种形式，

结合“十大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等专项行动，大力宣传农机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知识，切实让农机交通安全常识深入人心。2019年，农机系统悬挂宣传横幅34条，张贴宣传标语360条，出动宣传车20台次，发放宣传资料4000份，赠送各类农机专业书籍和法律法规手册1800本，二是强化源头管理，抓实农机年度检审。2019年年检拖拉机、联合收割机844辆，办理新车上户248台；三是抓隐患排查治理。积极组织农机监理员对全县农机合作社、种粮大户、经销商等隐患较多的地方开展督查工作。重点对事故易发区域、农业机械作业状况、安全生产台账开展检查，并督促整改到位。四是开展多样化、规范化培训。进一步加强对农机驾驶操作人员的培训和考试，培训不流于形式，考试更是严格把关，确保驾驶操作人员具备过硬的技能，2019年中心共组织驾驶员培训与考试12期，培训机手159人。

5. 成功举办湖南省首届竹林机械技术推广演示会。11月29日，由桃江县农机事务中心承办的湖南省首届竹林机械技术推广演示会，取得圆满成功。这次演示现场观摩人数达300多人，湖南卫视、湖南经视、湖南日报、三农网、红网、湖南科技报、人民交通网等多家媒体全程跟踪报道。这次演示会的举办有力助推了湖南千亿产业发展，将桃江竹产业打造成为富民强县的重要引擎。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19年收入总计939.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56.41万

元，其它收入 27.97 万元，上级财政 155 万元。上年结转 93.36 万元。全年总支出 982.3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26.3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9.8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28.55 万元，三公经费 9.2 万元，其它支出 4.33 万元，项目支出 155 万元，经费结余未交能源、农机物资两站社保及职业年金 50.43 万元。

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农业机械化管理局工作制度执行。其中重大项目制定了相关的资金使用办法，如农机购置补贴、机插秧、现代农机合作社资金管理办法等。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经费由实施的相关股、站按要求通过财政专户直接拨付到乡镇财政所；机插秧面积补贴及机具由相关股、室核实并公示后打入农户“一卡通”帐户，中心纪检联络员全程监督。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9 年部门整体项目支出 155 万元(其中千亿竹产业机械化项目 30 万元，油菜示范基地及购机补贴工作经费项目 20 万元，现代农机合作社建设项目 105 万元)。

2019 年 3 月成功申报湖南省千亿竹产业机械化项目，桃江县作为项目试验示范县，配合省农机事务中心制定了“竹子机械化生产技术路线”，该技术路线已通过专家论证评审，按照该技术路线，桃江县农业机械化推广服务站制定了竹产业机械化项目实施方案，选择桃花江镇国有林场和黄金塘竹笋生产专业合作社作为项目实施试验示范基地，引进相关竹林机具在基地进行适应性验证、小范围试用。

作为全省竹林机械化生产示范县，在举办单位湖南省林业局和湖南省农机事务中心的指导和协助下，桃江县农机事务中心作为具体执行单位，于2019年11月29日在桃江县崆峒村黄金塘召开了“全省竹林机械化技术推广与安全生产培训暨现场演示会”，涉及砍伐、运输、植保、除杂、抚育、预处理等诸多竹林机械化生产环节，推广了如轻便油锯、锂电池电链锯、竹林微耕机、竹木缆索式拖拽机、植保多旋翼无人弥雾机、电动割灌机、竹枝粉碎机、水平带及割竹梢等30余种机具及先进竹林经营理念。

2019年10月11日在县农机事务中心举办了“2019年桃江县竹林机械化生产技术培训会”，培训竹林机械操作手及竹笋专业合作社人员45名。

通过演示和技术培训，把一批新型竹林机具及相关技术在全省全县范围内做了一次宣传推介，并有山农购机投入使用。

为了巩固我县实施水稻育插秧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项目成果，有效实施好今年水稻育插秧机械化技术示范推广工作，进一步提升我县水稻机械化生产作业水平，根据省、市业务主管部门的要求，特制定了2019年桃江县水稻育插秧机械化技术推广工作方案，方案设定了目标任务及主要措施，同时将水稻机插育秧技术培训纳入“新型职业农民”培训范围，全年机插秧培训达120人以上，全面推广新技术、新设备。对全县规模种植机插秧大户（种植面积100亩以上）进行了现场验收，汇总后年底由财政部门把相关补贴资金直接发放到农户“一卡通”帐号。

2019年，县农业农村局和县财政局联合行文印发了《桃江县2019年现代农机合作社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桃农联[2019]9号），精心指导建设新的现代农机合作社，5家合作社已通过县、市验收，并成功申报3家省级示范合作社。

2019年，我县按照《桃江县2018-202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调整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农机购置补贴资金是省级财政部门直接将补贴资金下拨到县级财政部门国库股统一管理，县财政局农财股设立补贴资金明细账户进行单独核算。农机、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对补贴资金审核后，由财政部门通过“一卡通”直接发放到农户。每批补贴资金发放后，财政、农机部门及时核对相关账务并进行公示，定期接受财政监督、审计部门的检查，资金管理基本合规、安全。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年，根据我中心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一）、经济效益评价

1、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三公”经费预算总额较上年减少0.2%。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除专项预算的追加和政策性工资绩效预算的追加外，本年部门预算未进行预算相关事项的调整。“三公”经费总体控制较好，未超本年预算和上年决算支出。

3、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4、为规范项目管理，确保项目质量，制定了项目管理制度，与项目实施单位签订了项目施工合同，明确了双方的权利与义务，强化了项目资金的管理，在项目资金的管理上严格做到“专帐管理、专款专用”，项目资金统一由县财政管理，项目完成后组织验收后再由财政直接支付。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中心2019年度评价得分为97分。

（二）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我中心年初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单位的正常工作运转。我中心在执行上严格遵守了各项财经纪律，在千亿竹产业项目、油菜示范基地及购机补贴经费项目、现代农机合作社建设项目完成的基础上进行了后续跟综服务，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严格按农机事务中心工作制度。其中：按一般行政事业项目，由实施相关股站按项目要求办理，取得相关资料，中心纪检联络员全程监督，办理直接支付，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在农机专项资金的

管理和使用上，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三）社会公众满意度评价

在 2019 年民主测评中，满意度为 100%。

五、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我们组织了专门的工作人员对 2019 年度农机系统整体支出进行了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主要有：

（一）核实数据。对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

（二）查阅资料。查阅 2019 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三）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四）结合整体支出评价要求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五）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结合评价得分评价结果为良好。2019 年的项目按期完成顺利通过验收，各项年初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经济和社会效益有所提高，项目组织管理和财务管理基本健全规范，未发生违法违规问题。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2019 年基本支出超出年初预算指标。

(二) 由于我中心下属两个自收自支的单位社保、职业年金只交到了 2018 年底，医保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等无着落，专项资金在使用情况上存在挤占现象。

(三) 资产管理方面对历年呆账的清理不及时、不彻底。有的呆账，账龄很长，账面有记载，而实际已不存在或者无法收回，也没有进行清理报废，影响了资产资金的管理。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一) 强化预算管理，细化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二)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专帐，年初制定资金支出方案，无特殊情况不得突破和挤占。

(三) 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水平；清理呆帐，加强资产管理。

(四) 继续抓好“三公”经费的控制管理。

附件:1、桃江县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桃江县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附件 1

桃江县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单位名称（盖章）：桃江县农机事务中心

填报日期：2019 年 3 月 15 日

金额单位：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 年初预算 支出计划 | | | 收入来源 | | | | | 实际支出 | | | | | | | | | | | | | | | 结转结余情况 | | | |
|--------------|--------|-------|---------|--------|------|--------|-------|--------|--------|---------|----------|-------|------|--------|-------|-----|--------|---------|----------|-------|------|--------|--------|------|-------|-------|
| | | | | | | | | 基本支出情况 | | | | | | 项目支出情况 | | | | | | | | | | |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小计 | 上年结转结余 | 上级财政 | 县级财政 | 其他 | 小计 | 工资福利支出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 资本性支出 | 其他支出 | 三公经费支出 | 项目名称 | 小计 | 工资福利支出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对个人和家庭支出 | 资本性支出 | 其他支出 | 三公经费支出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662.7 | 545.41 | 117.3 | 1032.74 | 93.36 | 155 | 756.41 | 27.97 | 982.31 | 426.34 | 328.55 | 58.89 | | 4.33 | 9.2 | | 155 | | | | | | 155 | | | 50.43 | 50.43 |
| | | | | | | | | | | | | | | | 现代合作社 | 105 | | | | | | 105 | | | | |
| | | | | | | | | | | | | | | | 油菜示范 | 10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农机补贴 | 10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竹林产业 | 30 | | | | | | 30 | | | | |

注：单位有多个大额项目的，请按项目分别填列。

填 报 人：莫佳祥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桃江县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评价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2020 年 3 月 15 日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投入 (20分) | 设定目标 (10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5分) | 部门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 1、是否设立年度绩效目标，目标是否明确； | 2 | 2 | |
| | | | | 2、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 1 | 1 | |
| | | | | 3、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 1 | 1 | |
| | | | | 4、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 1 | 1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5分) |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 1、指标设置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 2 | 2 | |
| | | | | 2、指标值的设置是否符合逻辑，是否符合行业标准和相关要求； | 1 | 1 | |
| | | | | 3、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1 | 1 | |
| | | | | 4、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1 | 1 | |
| | 预算配置 (10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 (3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以实际享受部门工会待遇的人数为准）与编制数的比率，反映部门人员成本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大于1的视情况扣分。 | 3 | 3 | |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3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反映部门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大于0的计0分，等于0的计3分，小于0的计4分。 | 3 | 3 |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4分) |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反映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总额）×100%。80%及以上计满分，60%及以上计3分，40%及以上计2分，40%以下的计1分。 | 4 | 4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过程 (40分) | 预算执行 (15分) | 预算完成率 (2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按比例计分。 | 2 | 2 | |
| | | 预算调整率 (4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因落实国家政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县委县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与预算数的比率，反映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预算数）×100%。无调整的计满分，有调整的视情扣分。 | 4 | 4 | |
| | | 支付进度率 (2分) |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反映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支付进度同步的计满分，不同步的视情扣分。 | 2 | 2 | |
| | | 结转结余率 (1分) |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率过大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2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 2 | 2 | |
|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2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反映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控制较好的计满分，控制不好的视情扣分。 | 2 | 2 | |
|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1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执行较好的计满分，执行不好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 | 投资评审执行率 (1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与应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的比率。 | 投资评审执行率=实际进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应执行投资评审的项目金额×100%；按执行比率计分。 | 1 | 1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过程 (40分) | 预算管理 (18分) | 制度管理 (6分) | 部门为加强目标管理、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1、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具有或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内部控制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 | 2 | 2 | |
| | | | | 2、相关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1 | 1 | |
| | | | | 3、相关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1 | 1 | |
| | | | | 4、制度执行机构是否健全； | 1 | 1 | |
| | | | | 5、是否建立有效的内部监督机制，机制运行是否有效。 | 1 | 1 | |
| | | 资金管理 (6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1、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2 | 2 | |
| | | | | 2、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 | 1 | 1 | |
| | | | | 3、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 1 | 1 | |
| | | | | 4、资金拨付是否程序规范、手续齐备； | 1 | 1 | |
| | | | | 5、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1 | 1 | |
| | | 绩效管理 (4分) | 部门在预算管理过程中贯彻绩效理念采取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为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的努力程度。 |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绩效管理制度； | 1 | 1 | |
| | | | | 2、是否有绩效管理的职能部门和人员； | 1 | 1 | |
| | | | | 3、绩效管理制度是否有效落实； | 1 | 1 | |
| | | | | 4、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 1 | 1 | |
| 信息公开 (2分) | 基础信息是否完善，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信息。 | 1、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 1 | 1 | | | |
| | | 2、是否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1 | 1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过程 (40分) | 资产管理 (7分) | 制度健全性 (2分) | 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是否有健全完整的管理制度，反映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 | 1 | 1 | |
| | | | | 2. 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1 | 1 | |
| | | 资产管理安全性 (4分) | 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1、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法合规，保存是否完整，是否账实相符； | 1 | 1 | |
| | | | | 2、资产是否及时登记入资产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系统与账务系统是否按时对账，两账相符； | 1 | 1 | |
| | | | | 3、资产配置是否合理，是否得到有效利用； | 1 | 1 | |
| | | | | 4、资产处置是否规范，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1 | 1 | |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1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反映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较好的计满分，利用不好的视情扣分。 | 1 | 1 | |
| 产出 (20分) | 职责履行 (20分) | 实际完成率 (5分)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 实际完成率=(年度或规划期内实际完成工作任务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 5 | 5 | |
| | | 完成及时率 (5分)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 5 | 4 | |
| | | 质量达标率 (5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按比例计分。 | 5 | 5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说明 | 分值 | 自评得分 | 审核得分 |
|-------------|---------------|-----------------|-------------------------|--|---------|------|------|
| 产出 (20分) | 职责履行 (20分) | 重点工作办结率 (5分)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计划数的比率。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按比例计分。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5 | 4 | |
| 效果 (20分) | 履职效益 (20分) | 经济效益 (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进行评价评分。 | 5 | 5 | |
| | | 社会效益 (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5 | 5 | |
| | | 生态效益 (5分) | 部门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 5 | 4 |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完成工作或提供的服务是否满意。 | 5 | 5 | |
| 总 分 | | | | | 10 0 | 97 | |

填报人：莫佳祥

单位负责人（签字）：

